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第 7 屆校長遴選委員會學校代表候選人選舉實施計畫

壹、 法規依據

依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三條規定：遴委會置委員二十一人，其中學校代表九人，由下列人員組成：

一、教學人員代表七人，任一性別至少二人：

教學人員代表由各學院（體育室計入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達人學院計入國際學院）編制內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及專業技術人員以無記名投票方式互選候選人（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惟候選人僅有一人者，得不受性別比例限制），提送校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連記至多七位候選人，依得票高低順序選出七人為教學人員代表，各學院至多二人，其餘為候補代表，教師代表人數不得少於學校代表三分之二。其中學院編制內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及專業技術人員人數九十人以上者選出三名候選人、六十人以上未達九十人者選出二名候選人、五十九人以下者選出一名候選人，各系、所、學位學程、中心、專班之教學人員代表候選人至多一人。教學人員代表候選人之推選作業由各學院分別辦理之。

二、職員代表二人，任一性別各一人：

由本校編制內之職員、教官、舊制助教、新制助教、稀少性科技人員，以無記名投票方式互選四人為候選人（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提送校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連記至多二位候選人，依得票高低順序選出二人為職員代表，其餘為候補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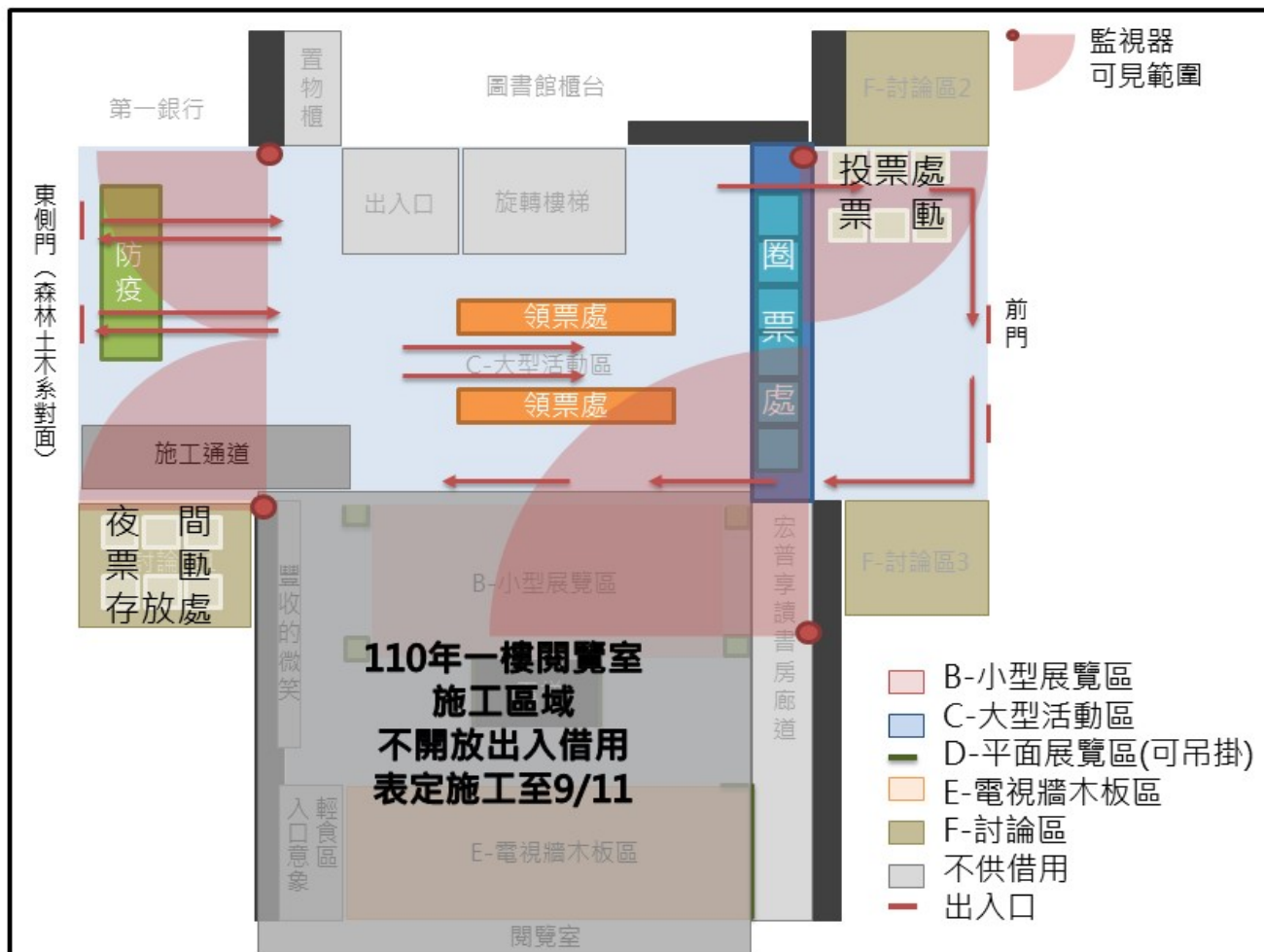
貳、 預定辦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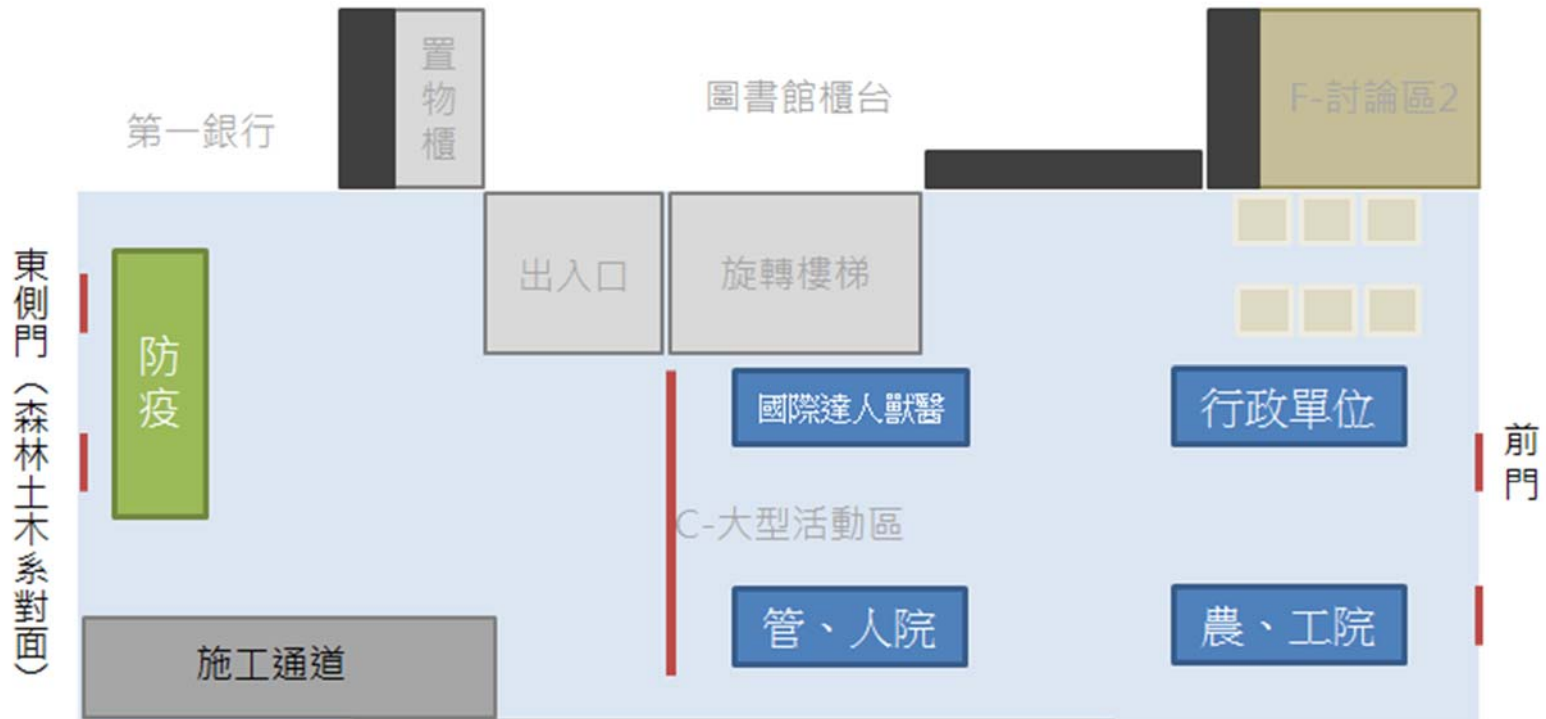
- 一、仍請遵照各學院 102 學年度推選新任校長遴選委員會教學人員代表候選人選舉方式進行（各學院辦理方式詳見一覽表），惟採統一場地與時間共同辦理。
- 二、由各選舉單位（含各學院、人事室）派員於統一場地共同辦理，選舉時間為兩天，由人事室統籌規劃選務分工並邀請選舉單位派員參與會議共同完成之。
- 三、由各選舉辦理單位（含各學院、人事室）完成選舉人名冊造冊，並經人事室核對及公告確認後，由人事室印製選票，會同各選舉辦理單位清點票數、封袋並保管於人事室，選舉當日由專人送至選舉場地並開封。
【由人事室製作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選務專用章】

參、 選舉預定辦理時間、地點

一、110年9月23日(星期四)及24日(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5時。得視 COVID-19 疫情情況再行調整日期及天數。

二、本校圖書與會展館一樓(投票、開票)。**改由東側門(靠近四維路)進出，另行規劃。**





肆、 預定辦理期程(本時段係參考時程，並確定實際狀況調整之)

辦理日期	工作項目
7月8日(四)	召開選務分工會議
8月2日(一)	選舉方式提行政會議報告
8月6日(五)	確認唱、計、監票人員及選務工作人員名冊送人事室核備。
	完成編造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送人事室核對並發布選舉公告(公告投票所設置地點、時間、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
	設備清點與場地規劃
9月9日(四)之前	各學院、人事室公告選舉人人數及各學院應選名額數
9月13日(一)	選務人員勤前說明會
9月14日(二)	設備運送至場地並清點
9月16日(四)	選舉票印製及清點封箱
9月22日(三)	佈置場地
9月23-24日(四、五)	投票、開票
9月28日(二)前	簽報選舉結果清冊及當選人名單

伍、 具體防疫作為

- 一、敬請預先下載屏科大防疫 APP 配合現場於圖書與會展館一樓入口處量測體溫，掃描 Qrcode 登錄體溫。
- 二、為防疫考量，全員全程應配戴口罩，請依地板標示依序排隊，保持社交距離並請勿交談。
- 三、若發燒逾 37.5 度，經該發燒同仁於領票名冊上簽名並領取選票後，單獨完成圈選及投票工作。

陸、 職務規劃及輪班表（如附件一）

一、各選舉辦理單位應辦理事項

- 主任管理員：督導選務工作進行及各相關工作任務指派。
- 主任監察員：協助清點選票、封票匭、用餘票及監督開票過程。

二、人事室統一規劃辦理事項

- 查驗管理員：於投票場地入口處協助量測體溫、核對身分及引導分流。
- 發票管理員：協助各單位選票發放事宜。
- 圈票管理員：維持圈票處秩序、檢查圈選工具。
- 投票管理員：引導選舉人將選票投入正確票箱並引導離開會場。

柒、 人員造冊（如附件二）

- 一、以教學人員及職員以 110 年 8 月 1 日在職人員造冊（110 年 8 月 1 日至選舉當日仍可依實際在職情況異動調整）（含選票及領票名冊），不含留職停薪人員，但教師借調留職停薪人員具有投票權及被選舉權除外。選舉當日請公傷假、延長病假、娩假等各類假別，仍為在職人員，應列入名冊。

二、改隸教師仍由原學院造冊。

選舉類別	注意事項
教學人員代表候選人 （編制內講師以上專任教師及專業技術人員）	1、 據本校教師借調處理原則第 10 點第 2 項規定，借調留職停薪教師有投票權及被選舉權外，不含其他事由留職停薪教師。 2、 改隸教師仍由原學院造冊。
職員代表候選人 （編制內之職員、教官、舊制助教、新制助教、稀少性科技人員）	1、 不含留職停薪人員。 2、 公傷假、延長病假、娩假等為在職人員仍應列入。

捌、 投、開票相關事宜

- 一、 經考量選舉為兩天辦理及票匱保管等相關因素，本次選舉辦理地點訂於圖書與會展館一樓辦理，請圖書與會展館全程開啟錄影機制，並妥善保存檔案。選舉期間由圖書與會展館協助於入口處量測體溫、票匱保管空間之管制與巡察工作，及選舉兩日期間館內出入安全維護及管制。
- 二、 領票應備證件為本校員工識別證或國民身分證，如有特殊情形由主任管理員（或管理員）認定之，並於選務特殊情形註記表註記之。
- 三、 投票時限用本校提供之圈選工具，圈票後按各學院教學人員代表候選人、職員代表候選人等選舉類別選票顏色投入同色票匱，不得攜出投票處。
- 四、 每張選票超過圈選人數或完全空白或經撕毀、塗改、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符號者、污損無法辨識所圈選為何人及使用非本次投票地點所提供之圈選工具者，均以無效票論。另每張選票得圈選幾人，依各學院慣例辦理。（詳見本校各選舉單位公告範例）
- 五、 投票結束及開票：17：00 投票結束終了，已到達投開票所者，仍得繼續投票。17：15 分四組同時開票，開票時由先整理並清點各票匱內選票張數是否與簽票人數一致，若有投錯票匱情形，則將選票放置正確票匱並計算票數。
- 六、 投票結果按得票數高低排序，遇有票數相同情形，由同票數之同仁親臨（或視訊）開票地點抽籤，或得委託其他同仁或監票人員代抽。如因故無法擔任學校代表候選人，屆時則依序遞補。
- 七、 有效票與無效票之認定比照「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於投票會場張貼公告），由現場開票之開票人員及監票人員於現場公開亮示後共同認定之。
- 八、 為提高投票率，每 2 個小時，於投票會場公告已投票名單。
- 九、 其他未盡事宜依中央選舉委員會相關規定辦理。

【附件一】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第 7 屆校長遴選委員會學校代表 **候選人** 選舉職務分工及輪班表 (建議名單)

時間 \ 學院	主任 管理員	主任 監察員	查驗 管理員	查驗 管理員	發票 管理員	發票 管理員	發票 管理員	圈票 管理員	圈票 管理員	投票 管理員	投票 管理員
負責單位	各單位輪流指派										
9 月 23 日 (四)											
08:30-12:30											
12:30-17:30											
9 月 24 日 (五)											
08:30-12:30											
12:30-17:30											

開票工作人員

學院	唱票人員	計票人員	監票人員
姓名			
聯絡電話			

*注意事項：請確實造冊並將依人員數量發給餐點

填表人/聯絡電話：

單位主管核章：

【附件二】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第7屆校長遴選委員會學校代表**候選人**選舉人及被選舉人名冊

單位別：_____

造冊日期：_____

單位、系所	職稱	姓名

(請自行擴充使用)

填表人/聯絡電話：

單位主管核章：